2020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教内容

支付安全

一、银行卡（账户）安全防范

（一）借记卡种类

现有借记卡从物理结构上来讲，基本上分为三大类：

A.磁条卡:利用磁性载体记录字符与数字信息，磁条卡容易被消磁无法使用且信息容易被复制，安全性较低，社会上层出不穷的盗刷事件，基本都与磁条卡信息被复制有关。

B.芯片卡：也称金融IC卡，以芯片作为介质的银行卡。芯片卡具有安全性高、存储信息大、智能动态验证多项技术优势，截至目前全球尚未出现IC芯片卡被攻破的案例。

C.磁条芯片复合卡：既有磁条又有芯片。当客户使用芯片进行交易时，它的安全性等同于芯片卡，可以有效保障账户资金安全。

2017年5月1日，国内关闭了磁条芯片复合卡的磁条交易功能，综合考虑，为了资金安全，顺应时代趋势，建议及早将磁条卡升级为芯片卡。

（二）银行卡（账户）申请

2016年，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制定了《关于加强支付结算管理 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

〔2016〕261 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规定：“同一个人在同一家银行（以法人为单位）只能开立一个Ⅰ类户，已开立Ⅰ类户，再新开户的，应当开立Ⅱ类户或Ⅲ类户。”

为降低个人资料被盗用风险，建议尽量亲自到营业网点办理银行卡（账户）开立手续，不要委托他人或非法中介机构代办。银行未委托任何中介机构代理银行卡（账户）申请业务。

提供个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申办银行卡（账户）时，可在复印件上注明使用用途，例如：“谨供申办银行卡（账户）用”，以防身份证件复印件被移作他用。

申请办理银行卡(账户)时,应如实填写个人真实资料，务必留存您本人的手机号码或常用电话号码。手机号码等个人资料发生变更时，务必及时通知银行修改，避免使用过期手机号或与他人共用手机号作为联系方式。

（三）银行卡（账户）保管

请勿随手放置银行卡（账户），公共场合不要将银行卡（账户）放在易丢失、易失窃的地方。同时，银行卡（账户）作为您接触账户资金的工具，仅限本人使用，请勿将您的银行卡（账户）出租、出售、出借给他人使用。

此外，请将您的银行卡（账户）与身份证件分开存放，以免因无法及时办理挂失、补卡等业务而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

如果银行卡（账户）遗失、被盗或发现被冒用时，请您及时拨打银行客户服务热线办理银行卡（账户）挂失，并注意留存相关非本人交易证据。

（四）银行卡（账户）信息保护

银行卡（账户）因破损、到期等原因补发新卡时，请将旧的银行卡（账户）的磁条（或芯片）销毁。同时，建议您将不常用的账户撤并，及时到银行网点办理销户等。

由于消费签购单等纸质单据包含卡号等敏感信息，请您务必妥善保管或及时销毁，切勿随意丢弃。

不要将卡号、证件号、姓名、手机号、短信动态验证码、有效期、交易（查询）密码等敏感信息告知他人、中介或在公共电脑上留存上述敏感信息，也不要回复要求提供上述敏感信息的可疑邮件或短信。在任何情况下，银行工作人员都不会直接索取或发送索取短信动态验证码、交易（查询）密码的邮件或短信。如果您收到此类信息，请拨打银行客户服务热线予以核实。

建议您及时开通交易短信提示，定期关注账户资金变动情况，如果发现不明交易，请立即联系银行客户服务热线或至银行营业网点咨询详情。

不要随意在网络留下包含自己银行卡（账户）号、证件号、姓名、手机号等敏感信息的资料，以防信息泄露。

不要随便在街头扫描二维码、填写问卷留下银行卡（账

户）号、证件号、姓名、手机号等重要敏感信息。

不要在公共场合随便连接免费 Wi-Fi，不要在 Wi-Fi 登录页面中输入关于银行卡（账户）号、证件号、姓名、手机号等信息。

（五）银行卡（账户）使用

一旦银行卡（账户）失窃或有异常情况，请尽快与银行联系。如遇资金盗用，请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处理。

建议根据自身需要设置和控制银行卡账户资金使用风险，通过电话、网上银行、及营业网点调低 ATM 或 POS 使用限额，如遇有大额交易需求时，可通过柜台或网上银行调高交易限额。

在银行卡（账户）使用过程中，您可以通过银行营业网点、ATM、网上银行等随时修改密码。

建议您分别持有银行一类户银行卡（账户）和二类户银行卡（账户），并绑定使用。一类户银行卡（账户）作为主要结算账户，用于大额投资理财等用途，尽量少用于 ATM 取款、POS 消费等生活场景。同时，二类户银行卡（账户）则主要作为日常生活中小额消费、取款等用途使用。

POS 机刷卡时，请不要让银行卡（账户）离开您的视线范围，输入密码时请注意遮蔽键盘。

使用 ATM 时，请留意插卡口是否有改装痕迹，键盘上方是否有摄像头等隐蔽设备；ATM 出现吞卡等故障时，不要轻

易离开，可在原地拨打 ATM 屏幕上显示的服务电话或直接拨打银行客户服务热线咨询,请勿轻信 ATM 周边粘贴的纸质“通知”及“通知”上的电话。

操作 ATM 时，避免被他人转移注意力，调换银行卡（账户）或窥探密码。交易结束后应及时取回银行卡（账户）和现金。

如果您在持卡消费或取现时经常出现不正常的情况，建议您及时联系银行检查银行卡（账户）。

（六）银行卡（账户）被盗用

如发现银行卡(账户)被盗用,应第一时间致电银行客户服务热线，紧急挂失，防止资金损失扩大。同时，就近前往银行网点，出示身份证件及银行卡（账户），确认银行卡（账户）仍由本人持有且交易非本人操作。如遇夜间，可就近前往银行 ATM 机具，错误输入密码锁定银行卡（账户）。客户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并前往银行网点提交公安机关出具的报案回执、身份证件复印件、银行卡（账户）正反面复印件等，并当场填写否认交易声明。银行在获取上述信息后，将协助客户开展调查，尽最大可能挽回资金损失。

（七）合法合规安全用卡

根据监管有关规定及银行卡（账户）章程和领用协议相关条款，银行卡（账户）仅限本人用，不得出租、出售、出借银行卡（账户）。买卖银行卡（账户）属于违规行为。同

时，买卖银行卡（账户）行为过程中可能会伴随着非法持有大量银行卡（账户）、买卖居民身份证等违法行为，涉嫌违法犯罪。

非法买卖银行卡（账户）具有极高风险。一方面，非法买卖的银行卡（账户）、身份证等可能被用于洗钱、逃税、诈骗、送礼和开店刷信用等行为，扰乱了正常的社会秩序。另一方面，银行卡（账户）内存储了很多个人信息，如果贪图小利出售自己名下的银行卡（账户），有可能被收卡人用来从事非法活动，给自己带来巨大的法律风险，甚至承担刑事责任。一旦所售银行卡（账户）出现信用问题，还可能导致个人信用受损，甚至承担连带责任。

了解更多内容，请点击金融知识小课堂，2020 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教内容 - 支付安全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一、电信网络诈骗的概念

电信网络诈骗是指犯罪分子通过电话、网络和短信方式，编造虚假信息，设置骗局，对受害人实施远程、非接触式诈骗，诱使受害人给犯罪分子打款或转账的犯罪行为。

二、电信网络诈骗的特点

（一）作案手法变化快。犯罪分子作案手法翻新层出，千方百计编造各种虚假事实进行诈骗犯罪，从最初的“中奖”、“消费”虚假信息，发展到“绑架勒索”、“电话欠费”等虚构事实诈骗，甚至冒充电信工作人员、公安民警诈骗，欺骗性非常大，识别很困难，没有接收过诈骗信息的群众非常容易上当受骗。

（二）社会危害相对较大。一些群众多年的积蓄一夜之间被犯罪分子骗取，思想包袱很大，个别群众因被骗厌世轻生自杀，给社会治安管理工作带来了很大压力。

（三）受害群体不特定。通过梳理分析，受害群体按职业分，有在校学生、个体老板、下岗工人、打工人员、农民；按年龄段分，青年人、中年人和老年人均占一定比例。

（四）侦办难度大。由于电信诈骗犯罪往往是跨地区甚至是跨境作案，涉案资金账户和受害人遍布全国各地，地区协作成本高、破案难度大。另外，此类犯罪涉及互联网、电信、计算机等多个领域，加之银行具有开户方便、销户方便、转账方便、取款方便等功能优势，犯罪分子转移赃款便捷迅速，证据固定难度大，追回赃款的可能性小，都加大了此类案件的侦办难度。

三、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后的应急措施

1.第一时间自救：看对方账户是哪家银行的，通过该银行网银、电话银行等，对嫌疑人银行卡采取输错多次错误密码（一般为 3-5 次）、口头挂失等方式阻断嫌疑人取款。时间一般为 24 小时，这宝贵的 24 小时将使对方无法将钱转移，

避免损失扩大，也为警方破案提供时间。

2.及时报警：收集被骗过程的汇款凭证、通话记录等相关信息，前往当地派出所或拨打110报警。

3.拨打中国银联专线95516请求帮助。

四、如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骗子都是利用受害人趋利避害和轻信麻痹的心理，诱使受害人上当而实施诈骗犯罪活动的。我们在日常生活和工作中，应从以下几方面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意识，以免上当受骗。

（一）克服“贪利”思想，不要轻信麻痹，谨防上当。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天上不会掉馅饼。对犯罪份子实施的中奖诈骗、虚假办理高息贷款或信用卡套现诈骗及虚假致富信息转让诈骗，不要轻信中奖和他人能办理高息贷款或信用卡套现及有致富信息转让，一定多了解和分析识别真伪，以免上当受骗。

（二）不要轻易将自己或家人的身份、通讯信息等家庭、个人资料泄露给他人。对于家人意外受伤害需抢救治疗费用、朋友急事求助类的诈骗短信、电话，要仔细核对，不要着急恐慌，轻信上当，更不要上当将“急用款”汇入犯罪份子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遇到疑似电信诈骗时，不要盲目轻信，要多作调查印证。对接到培训通知、冒充银行、公检法机构等声称银行卡升级和虚假招工、婚介类的诈骗，要及时向本地的相关单位和行业或亲临其办公地点进行咨询、核对，不要轻信陌

生电话和信息，培训类费用一般都是现款交纳或者对公转账，不应汇入过个人账户，不要轻信上当。对于来电声称是公安、检查、法院、银行等的电话号码，务必多方印证，尝试回拨电话核实，防止犯罪分子利用改号软件等手法冒认电话号码。

（四）正确使用银行卡及银行自助机。到银行自动柜员机（ATM、CRS 等）存取遇到银行卡被堵、被吞等以外情况，认真识别自动柜员机的“提示”真伪，千万不要轻信和上当，最好拨打自动柜员机所属银行电话的客服中心了解查问，与真正的银行工作人员联系处理和解决。

（五）日常应多提示家中老人、未成年人注意防范电信诈骗，提高老人、未成年人的安全防范意识。犯罪分子通常喜欢选择相对容易上当受骗的老年人、未成年人作为诈骗目标，作为子女或者父母，除了自己注意防范电信诈骗外，应积极主动向加重老人、未成年人传递防诈骗的知识，为我们敬爱的长辈和需要呵护的下一代筑起防诈骗的知识围墙。

了解更多内容，请点击金融知识小课堂，2020 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教内容 –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个人信息保护

一、个人信息定义

个人信息，是指以电子或者其他方式记录的能够单独或

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自然人个人身份的各种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自然人的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件号码、个人生物识别信息、住址、电话号码等。

二、个人金融信息宣传要点

个人金融信息包括个人身份信息、个人财产信息、个人账户信息、个人信用信息、个人金融交易信息、衍生信息，以及金融机构在与个人建立业务关系过程中获取、保存的其他个人信息。个人金融信息是金融机构日常业务工作中积累的一项重要基础数据，也是金融机构客户个人隐私的重要内容。如何收集、使用、对外提供个人金融信息，既涉及到金融机构业务的正常开展，也涉及客户信息、个人隐私的保护。如果出现与个人金融信息有关的不当行为，不但会直接侵害客户的合法权益，也会增加金融机构的相关风险。通过宣传介绍上述内容，帮助广大消费者了解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的概念、内涵、外延及重要意义等，强化数字金融时代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的意识和能力。

三、涉及个人金融信息的法律法规

宣传普及《商业银行法》《反洗钱法》《刑法》《征信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做好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工作的通知》等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对于个人信息保护的相关规定，强化消费者权利意识，引导消费者依法维权。

了解更多内容，请点击金融知识小课堂，2020 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教内容 – 个人信息保护

理财知识

一、理财的概念

理财就是学会合理地处理和运用钱财，有效地安排个人或家庭支出，在满足正常生活所需的前提下，进行正确的金融投资，购买适合自己的各种金融产品，最大限度地实现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二、常见银行个人理财工具

（一）银行储蓄

银行储蓄包括活期储蓄存款、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零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通知存款、教育储蓄存款。

（二）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是指商业银行将本行开发设计的理财产品向个人消费者和机构消费者宣传推介、销售、办理申购、赎回等行为。商业银行个人理财产品分为保证收益理财计划和非保证收益理财计划两大类。每种理财计划根据收益和风险的不同又可以分为固定收益理财计划、保本浮动收益理财计划和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计划。

（三）国债

国债俗称“金边债券”，由国家财政信誉担保，信誉度非常高，其安全性（信用风险）等级是所有理财工具中最高的，而收益性因其安全性高而有所降低。

（四）基金

基金有广义和狭义之分，从广义上说，基金是指为了某种目的而设立的具有一定数量的资金。例如，信托投资基金、公积金、保险基金、退休基金、各种基金会的基金。狭义的基金一般是指证券投资基金，即通过发行基金份额，集中消费者的资金，由基金托管人托管，由基金管理人管理和运用资金，是一种利益共存、风险共担的集合证券投资方式。

证券投资基金按基金单位是否可增加、赎回，分为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根据组织方式不同，分为契约型基金和公司型基金；根据投资目标不同，分为成长型基金、收入型基金、平衡型基金；根据投资对象的不同，分为股票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指数型基金、黄金基金、衍生证券基金。

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共同构成了基金的两种基本运作方式。开放式基金是指基金规模不固定，基金发起人可根据市场供求情况发行新份额，基金持有人也可根据市场状况和自身投资决策增加认购份额或赎回基金份额的投资基金。封闭式基金是指基金规模在发行前已确定，在发行完毕

后和规定的期限内，基金规模固定不变的投资基金。

开放式基金是我国比较流行的由专家帮助理财的一种集合投资理财产品。开放式基金也是世界各国基金运作的基本形式之一，已成为国际基金市场的主流品种。

了解更多内容，请点击金融知识小课堂，2020 年“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活动宣教内容 – 理财知识